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05月2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06月02日（星期二）15: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11人。

4、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陈明军先生主持，所有董事候选人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符合《公司章程》的推荐人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明军先生、黄芳女士、周玲女士、朱竑宇先生、李杉影女士、孟宪生先生6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符合《公司章程》的推荐人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翁晓卫女士、徐小娟女士、刘卫女士、周凯先生 4 人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06 月 1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2）。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03日